

# 专利密集型产业目录（2016）

## （试行）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6年9月

# 专利密集型产业目录编制说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发〔2015〕71号），在征求相关部门、专家学者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专利密集型产业目录（2016）》（试行）（以下简称《目录》）。

《目录》包括8大产业，涵盖48个国民经济中类行业。其中，信息基础产业包含5个中类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包含6个中类行业，现代交通装备产业包含4个中类行业，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包含7个中类行业，生物医药产业包含7个中类行业，新型功能材料产业包含6个中类行业，高效节能环保产业包含10个中类行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包含3个中类行业。

《目录》对应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中类条目（三位码），其中的农药制造（263）涉及稀土农药（稀土生物功能材料），通用仪器仪表制造（401）和专用仪器仪表制造（402）涉及节能控制装置、环保监测设备等的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336）涉及表面处理废液综合利用等。

《目录》包含的产业具备较为明显的专利优势，依赖技术创新与知识产权参与市场竞争。发布《目录》是《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任务要求的细化落实，有利于更好地引导社会资源的投向，并可作为有关部门及地方开展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工作的重要依据。

# 专利密集型产业目录表

专利密集型产业分类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国民经济行业名称
一、信息基础产业	391	计算机制造
	392	通信设备制造
	393	广播电视设备制造
	394	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
	396	电子器件制造
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1	软件开发
	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653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654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655	集成电路设计
	659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业
三、现代交通装备产业	361	汽车整车制造
	36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71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
	374	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
四、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342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343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351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
	354	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355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6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357	农、林、牧、渔专用机械制造

专利密集型产业分类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国民经济行业名称
五、生物医药产业	271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272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273	中药饮片加工
	274	中成药生产
	276	生物药品制造
	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404	光学仪器及眼镜制造
六、新型功能材料产业	261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3	农药制造
	264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265	合成材料制造
	266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8	日用化学产品制造
七、高效节能环保产业	341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344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346	烘炉、风机、衡器、包装等设备制造
	352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4	电池制造
	387	照明器具制造
	401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402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八、资源循环利用产业	336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462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469	其他水的处理、利用与分配

## 附录：专利密集型产业目录编制方法

专利密集型产业目录（以下简称《目录》）是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目录的一项重要组成部分。《目录》编制参考国际常用认定方法，兼顾我国产业发展特色，确定了以定量测度发明专利密集度、存量规模等指标为主，定性考虑政策引导性等因素为辅的界定方法。

专利密集型产业需满足以下条件：一是产业发明专利密集度和发明专利授权规模均达到全国平均水平以上；二是产业成长性好，与创新发展的政策导向高度契合。

### 一、发明专利密集度

发明专利密集度为 5 年期间平均每万名就业人员的发明专利授权数，即 5 年发明专利授权总数除以相应期间的年平均就业人员数。

$$\text{发明专利密集度} = \frac{\text{某产业（行业）五年发明专利授权数之和}}{\text{该产业（行业）五年平均就业人员数}} \text{（件/万人）}$$

专利密集型产业所属大类行业发明专利密集度须高于全国三次产业平均水平，其中，专利密集型产业工业中类发明专利密集度须高于全国工业平均水平。以 2010-2014 年为例，全国三次产业平均专利密集度为 7.91 件/万人，工业专利密集度为 59.55 件/万人。经过筛选，共有 74 个中类行业（含工业中类 68 个，服务业中类 6 个）专利密集度满足条件。

### 二、发明专利规模

发明专利规模指 5 年期间产业发明专利授权量之和。专利

密集型产业所属大类发明专利规模须高于全国三次产业大类平均水平，其中，专利密集型产业工业中类发明专利规模须高于工业中类平均水平。以 2010-2014 年为例，96 个国民经济大类行业平均发明专利授权量为 6,319 件；201 个工业中类行业平均发明专利授权量为 2,822 件。通过筛选，剔除煤炭开采和洗选辅助活动等 30 个中类行业，剩余 44 个中类行业发明专利规模在平均水平以上。

### 三、政策引导性

为体现产业创新发展的政策引导性，本目录编制兼顾考虑与国家政策性文件的衔接。在《目录》2016 试行版编制过程中，将其与国家政策性产业目录如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国制造 2025、高技术制造业、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等进行比较分析，并经专家评议，加入铁路运输设备制造、汽车整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其他水的处理、利用与分配等 5 个中类行业，删除 1 个中类行业即其他食品制造，最终形成包含 48 个中类行业的专利密集型产业目录。